

聊城市农业农村局文件

聊农字〔2024〕43号

签发人：周忠伟

关于印发《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

根据《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方案>的通知》（鲁农科教字〔2024〕8号）要求，结合我市农业农村工作实际，经研究制定本方案。现予以印发，请认真贯彻落实。

请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根据方案要求，围绕当地农业农村发展需要和农民培训实际需求，研究制定2024年度高素质农民培育实施方案，县级实施方案要以正式文件形式（一式三份）于8月20日前报送市局科教科及市农广校，同时上报电子版方案与培训班级计划（包括培训班次、培训

专题、培训人数和培训时间)。

联系人：市局科教科 徐倩 0635-8287149

电子邮箱：2008lckjk@163.com

市农广校 袁琳 0635-8288604

电子邮箱：lcngpxk2023@163.com



2024 年聊城市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 实施方案

为扎实做好我市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不断壮大与乡村产业需求相适应、与农村发展相协调的高素质农民队伍，全面提升农民素质素养水平，根据《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2024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方案>的通知》（鲁农科教字〔2024〕8 号）要求，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乡村人才振兴的决策部署，深化市委“6293”工作思路，坚持需求导向、产业主线、分层实施、全程培育，紧紧围绕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人才需求，聚焦提升技术技能水平、产业发展能力、综合素质素养，培育粮食安全守护者、产业发展带头人和乡村振兴主力军，聚力攻坚突破，为探索推进平原特色乡村振兴聊城路径，加快建设农业强市提供坚实人才保障。

二、重点任务

2024 年全市开展高素质农民培育 3266 人，其中：省级示范性培训 366 人（含学历教育提升），以乡村振兴示范区建设、粮油大面积单产提升、深入挖掘农业生产潜力等为重点；市、县两级分段培训 2900 人（含“师傅带徒”项目）。此外，全市农民素质素养提升培训行动村 153 个，莘县学用

贯通综合试点培育 100 人。全市围绕粮油稳产保供任务开设的班次和培育人数不低于 80%。组织开展市级高素质农民能力提升集中调训，支持组织跨区域学习，帮助拓宽发展思路、优化发展路径。

（一）重点提升技术技能水平。支撑粮食生产和大豆油料扩种，聚焦粮油等主要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围绕全产业链技术或单项关键技术开展培训，分产业、分类型确定培训内容。科学遴选培训对象，分产业组班、分技术授课、分阶段培训，推进良田、良种、良法、良机、良制融合。结合本地农业产业情况，因地制宜开展棉花、蔬菜、果品、特色种植作物及畜禽水产养殖技术技能培训。强化绿色低碳、种养结合等生态循环农业技术模式落地应用。加大农机领域培训力度。及时开展农业防灾减灾救灾技术措施及相关设施装备应用培训。

（二）注重提升产业发展能力。在组织培育工作过程中注重提升高素质农民产业经营发展技能水平，聚焦各类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社会化服务专业人员、返乡创业人员、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负责人等重点群体，围绕经营管理、绿色发展、品牌创建、市场营销、风险防控、数字素养提升等内容开展系统培训，着力提升产业发展水平和带动能力。各县（市、区）要在遴选培训对象过程中注重向各类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种养大户、返乡创业人员等倾斜。

（三）全面提升综合素质素养。全面开设综合素养课程，

持续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乡村优秀文化等相关课程覆盖所有培训对象，普及三农相关政策、涉农法律法规、农业绿色发展、农产品质量安全、耕地保护建设、农业金融保险、乡村治理等领域知识、理念和倡导性要求，全面提升农民综合素质。市级重点抓好产业发展能力和综合素质素养提升培训，县级重点抓好农业生产技术技能提升培训、实施农民综合素质素养提升培训试点行动。

三、专项行动

采取集中培训、考察实训、分段培训、咨询服务、跟踪指导等多种形式，分层分类开展专题培训，着重组织开展八个专项行动。各县（市、区）根据本地农业产业情况上报培训专题计划和培训人数，市级进行统筹调整，以确保全市围绕粮油稳产保供任务开设的班次和培育人数不低于80%。

（一）开展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培训行动。以粮油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负责人为培训对象，继续围绕小麦、玉米、大豆、花生等主要粮油作物生产，按产业时间节点开展生产技能和应急性技术类培训，促进“良田、良种、良机、良法、良制”融合。各县（市、区）要积极行动，紧抓粮油生产关键期，围绕作物生产全过程实施分区域灵活组织、分产业专题组班、分技术专家授课、分阶段针对培训，强化单产提升科技培训支撑。（县级为主组织实施）

(二) 开展专业农机手培训行动。以专业农机手、农机大户和农机合作社带头人为培训对象，以区域农机社会化服务中心、区域农业应急救灾中心、常态化农机应急救灾服务队为重点，聚焦小麦、玉米、大豆、花生、棉花等主要粮油作物耕种管收机械化作业环节，开展重要机械化技术及安全生产技能培训，提高机手技能水平和职业素质，促进农机作业标准化、规范化发展。9月在全市开展农机手培训专题月活动，各县（市、区）要结合农时农需适时组织农机专题培训，助力增产增收。（县级为主组织实施）

(三) 开展特色产业发展带头人培训行动。各县（市、区）要结合本地特色产业、特色资源，以特色产业发展带头人及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带动村集体增收致富等领域新农人队伍为重点培训对象，开展特色种植、特色养殖、特色加工、农文旅、数字素养提升、设施农业、智慧农业、农村电商等技术技能提升培训，提升其产业发展水平和致富带动能力，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县级为主组织实施）

(四) 开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训行动。以农业企业、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等主体带头人为重点培训对象，围绕产业提档升级、和美乡村示范片建设、乡村综合治理、农业对外开放发展等内容，开设主体发展能力提升、农村创业、农业“丝路先锋”、乡村治理等专题培训，帮助拓宽发展思路、优化发展路径，促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村级经济组织发展壮大。鼓励面向乡村青年、退役军

人、农村妇女、返乡大中专毕业生等，开展乡村产业发展培训。（省、市两级为主组织实施）

（五）开展绿色生产与农产品质量安全培训行动。以农业生产资料供应类社会化服务组织负责人和乡村农产品监管人员为培训对象开展专题培训，重点开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绿色种养、病虫害绿色防控、耕地保护、科学施肥用药、农业减排固碳、节水灌溉等培训内容，增强农民绿色生态高质量发展意识，推进现代农业发展。豇豆种植面积 20 亩以上县（市、区），开展豇豆农药残留突出问题专项治理专题培训，莘县要开展相关专题培训。养殖面积 100 亩以上县（市、区），开展大口黑鲈、鲫鱼和乌鳢 3 个水产养殖重点品种药物残留治理专题培训，各县（市、区）根据自身水产养殖规模和种类自行确定。（市、县两级为主组织实施）

（六）开展高素质农民能力提升省级示范培训行动。根据《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2024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方案>的通知》（鲁农科教字〔2024〕8 号），省级示范培训由省农广校统一组织实施，我市承担省级示范性培训任务 366 人，各县（市、区）要切实配合做好学员遴选、跟班管理等工作。以全省获得农民职称、齐鲁乡村之星、驻村农民技术员和高素质农民典型等为重点培训对象，根据省级层面示范性培训专题设置遴选参训学员。继续开展“师傅带徒”、“等级评价”和农民教育培训与学历提升有效衔接等试点工

作，2024年度，临清市、莘县各开展教育培训与学历提升培训20人、30人。不断探索完善提升项目质效，着力解决农技推广“最后一步”和现代农业农村发展人才支撑等问题。

（省、市、县三级共同组织实施）

（七）开展高素质农民培育学用贯通综合试点行动。聚焦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和农业新产业、新业态的人才需求，坚持学用结合、以用为主、重在实效的理念，开展学用贯通综合试点，推动人才培养和就业创业紧密联系、双向贯通。莘县被确定为全省高素质农民培育学用贯通综合试点县，培训任务数100人，要按照《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开展高素质农民培育学用贯通综合试点的通知〉》（农办社〔2024〕5号）文件要求，认真组织实施。（省、市、县三级共同组织实施）

（八）开展农民综合素养提升整村推进行动。以行政村为单位，开展农民综合素质素养提升培训。培训时长为半天至一天，培训内容为综合素养课，可与春耕春管、防灾减灾等应急性培训结合开展。鼓励创新性开展乡村文化、乡村治理、拒绝非法集资、防止电信诈骗等相关培训，提高农民参与积分制、清单制、“村民说事”等乡村治理过程的能力和意识，培育文明乡风。举办培训的村应设置一名联络员，负责培训对象和现场教学组织工作。培训工作完成后要及时将综合素质素养提升培训相关材料录入农民教育培训信息管理系统。（县级为主组织实施）

四、工作要求

高素质农民培育作为乡村人才振兴的一项基础性工作，2024年将继续纳入市对县综合考核内容，各县(市、区)要按照实施方案和《高素质农民培育规范》要求，认真组织实施，强化全过程监管，确保全年工作高质高效，学员满意度达到95%以上。

(一) 精准遴选，确保培训对象质量

各县（市、区）要根据产业发展和分布情况，以粮油稳产保供为重点，统筹考虑种植业、农机、畜牧兽医、渔业等相关产业，紧贴产业人才需求，精准遴选培训对象。遴选对象基本条件为年满16周岁、不超过60周岁，有一定文化程度，正在从事或有意愿从事农业生产、经营、服务的务农农民和返乡入乡创新创业者。正在从事农业生产、经营、服务，身体能够满足培训要求、有强烈参加培训意愿的务农农民，年龄可适当放宽至65周岁(农民素质素养提升培训试点培训除外)。

(二) 精心组织，切实提升培育质效

1. 做好需求调研。在前期培训需求调研的基础上，进一步精准详实摸底，根据农民需求与本方案内容要求，结合《高素质农民培育规范》，制定本级实施方案，按需求、按产业、按人员类别设置专题培训班。可根据实际需要和农时特点一次性或分段完成培育任务。鼓励各地结合实际，开展50人以下小班教学。

2. 加强部门联合。统筹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的组织领导与过程督导，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协调，做好与文旅、退役军人、共青团、妇联、科协、残联等单位的工作联动，强化与相关业务科室和技术推广机构的配合协作，充分发挥高素质农民培育对农业农村工作全局的支撑推动作用。

3. 强化工作绩效管理。依托农民教育培训信息管理系统（“齐鲁乡村网络学院”平台）和农业农村部转移支付管理平台，开展项目绩效管理。市局将从8月份开始对各县(市、区)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实行月调度，年底对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各县(市、区)务必于12月中旬前完成培训任务，并确保学员满意度达到95%以上。

（三）整合资源，注重提升培育能力

1. 用好现有培训基地。优先选用省、市级高素质农民培训基地，注重利用农广校、乡村振兴优质校、农技推广机构、农业科研院所、涉农职业院校等优质科技教育资源，夯实农民教育培训服务能力。继续择优遴选一批现场教学实践基地。支持农业企业、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有偿承担农民实习实训任务。

2. 选用社会培训力量。支持融资担保机构、有条件的农业经营主体承担农业保险、融资、担保等方面的公益性培训和高素质农民实习实训任务。

3. 选配优秀师资队伍。遴选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专家、农技推广人员、“科技小院”专家人才、农业生产经营服务

主体专业人员，以及法律、管理、文化等领域优秀人才成为高素质农民培育讲师。从高素质农民“百名拔尖学员”、农民高级职称获得者等人才中选拔一批“土专家”“田秀才”纳入农民教育培训师资库。

4. 配备实用培训教材。将“千万工程”简明手册纳入高素质农民思政教育指定教辅资料，鼓励开发具有地方产业特色的生产技能类实用型培训教材。

（四）加强监管，规范资金使用

1. 加强资金监督管理。用好农业农村部转移支付管理平台，将资金管理纳入项目绩效考核重要指标，确保专款专用。

2. 明确资金使用范围。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需求调查、线上线下培训、能力提升培训、顶岗实践实训、跟踪服务监测、宣传推介等与培育工作相关的费用，不得列支招投标服务费用。费用支出标准按照不高于聊城市市直机关培训费用标准执行。高素质农民大师“师傅带徒”项目按照省级《高素质农民大师“师傅带徒”项目工作指引》开展，由学员所在县(市、区)农业农村部门按3000元/徒弟标准拨付高素质农民大师。

3. 其他培训资金支付。防灾减灾应急培训和农民综合素养提升培训，可按规定列支课酬、资料费等与培训直接相关的费用，不得列支食宿费用。

（五）完善链条，扩大工作影响

1. 注重训后服务。开展政策宣讲、项目推介、技术指导

等农民训后跟踪延伸服务，为培育对象提供长期技术指导，协助获取基础设施建设、产业项目、信贷保险等方面支持。

2. 鼓励合作发展。鼓励高素质农民组建产业发展服务合作组织，实现“抱团发展”，支持举办高素质农民产供销对接、涉农企业产品推介、农民职业技能竞赛等活动。

3. 拓宽宣传路径。开展优秀学员典型选树、精品课程评选和培训模式总结，抓好典型示范。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等传统媒体以及新媒体，营造良好社会氛围。宣传报道发布情况已列入年度考核，各县（市、区）要在推进培训工作创新发展、搭建交流平台、加强跟踪服务等方面形成典型经验做法，务必于年底前在省级以上主要新闻媒体进行宣传报道至少一次，力争在全国、全省重要会议做典型发言。

附件：2024年聊城市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任务分配表

附件

2024年聊城市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任务分配表

县(市、区)	培训人数计划 (含“师傅带徒”)(人)	省级示范 培训(含学历 教育)(人)	农民素质素养 提升培训行动 村(个)	学用贯通 综合试点 (人)
全市合计	2900	366	153	100
东昌府区	443	50	20	
茌平区	375	40	20	
东阿县	282	30	15	
阳谷县	460	50	25	
莘县	500	80(含学历教 育30人)	26	100
冠县	380	42	20	
高唐县	240	30	15	
临清市	220	44(含学历教 育20人)	12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抄送：市纪委监委派驻第七纪检监察组

聊城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4年8月9日印